

##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海宁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3日收到海宁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市安监局”）出具的《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海）安监管现决[2017]1号}。主要内容如下：

#### 一、《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主要内容

市安监局于2017年1月3日现场检查时，发现公司有下列违法违规行为 and 事故隐患：

公司北厂区经浙江天成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进行安全设计诊断存在较多安全隐患，且未完成安全隐患整改，相关安全隐患整改措施未落实到位。

以上存在的问题无法保证安全生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六十二条第一款第（三）项；《浙江省安全生产条例》第二十五条第一款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第七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作出如下现场处理决定：

- 1、公司自2017年1月3日起停止北厂区20000吨皮革助剂（加脂剂）项目、中试项目，8000吨皮革助剂项目、45000吨铬鞣剂项目的生产经营活动；
- 2、公司在停产整改期间必须落实具体安全隐患整改措施。

####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正抓紧时间进行安全整改工作，积极落实相关安全管控措施，并尽快向安全监管部提出复产申请。如果因为整改不到位而造成无法及时复产，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在确定复产时间后，公司将及时进行公告。

公司对上述事件的发生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兄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4日